

关于开展江宁区第七批社区教育自编校本教材及市民读本 评选的通知

社区学院、各街道社区教育中心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进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》精神，总结提炼各中心自主开发、具有区域特色的课程资源，促进学习资源开放共享，满足居民多样化、个性化学习需求，推动江宁社区教育高质量发展，根据省、市社区教育工作要求及《2024年江宁区社区教育教科研工作计画》安排，决定开展江宁区第七批社区教育自编校本教材及市民读本评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凡2023年10月以后开发、编印的社区教育校本教材及市民读本，均可报送，数量不限。（前面已经报送参加省市区评选的作品不得报送）

二、作品要求

1. 主题突出、特色鲜明。适应社区居民学习需求，具有一定的引领性、创新性、示范性，富有时代感；凸显本地历史文化、风土人情，贴近生活，倡导文明健康。

2. 内容集中，专题呈现。突出某个专题或某个知识点。如：美丽乡村建设、道德修养、科学素养、文化涵养、公民意识、生活保健、家庭安全、家庭教育、家庭理财、休闲技艺、法律维权、生活环境、语言文字、信息技术、就业指导、职业发展和乡村旅游等模块。

3. 倡导原创，维护版权。报送作品必须为各中心教师（含兼职教师）原创或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作品。**校本教材报送时应附相关课程简介和功能说明**，要求500字以内，市民读本不需要说明。

4. 格式规范，标准统一。所有解说、简介、说明等电子稿内容，

请使用 word 编辑，A4 纸型打印，页码居于页脚中间。题目用宋体小二、加粗，一级标题用黑体三号，二级标题用楷体三号加粗，正文用仿宋三号，单倍行距。

三、评选奖励

1. 本次参评作品由区教研室统一收集汇总，教研室将邀请相关专家集中评选。

2. 本次报送作品将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进行表彰奖励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1. 报送时间。报送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30 日。

2. 材料要求。

①报送《江宁区第七批社区教育校本教材、市民读本申报表》、《江宁区第七批社区教育教材、市民读本评选汇总表》（附件 1、2）一式两份。

②报送社区教育校本教材、市民读本纸质材料一份，上述报送材料一律不退。

③上述材料统一报送至江宁区教研室 308 室，快递地址：江宁区东山街道上元大街 319 号（教师发展中心）。

南京市江宁区教学研究室

2024 年 10 月 21 日

附件 1：《江宁区第七批社区教育校本教材、市民读本评选申报表》

附件 2：《江宁区第七批社区教育校本教材、市民读本评选汇总表》

附件 1

江宁区第七批社区教育校本教材及市民读本评选申报表

申报单位			
申报单位			
校本教材、 市民读本名称		编印时间	
编者姓名			
教材、读本使用范围 及使用情况（功能简介）			
教材（微课）、 读本使用效果			
报送单位意见 （盖章）			
区评审意见			

